

公開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5/02/12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13.32.16.1
	機關名稱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工處
	單位名稱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工處
	機關地址	420 臺中市 豐原區 中山路209號
	聯絡人	鐘澤民
	聯絡電話	(04) 25261191 #522
	傳真號碼	(04) 25291281
	電子郵件信箱	u575694@taipower.com.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6551451062
	標案名稱	中科E/S電抗器及開關設備增設新建土建統包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64 - 電力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是，本案水管、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 37,170,000元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280,00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招標
	公告日	115/02/12
	採購預告公告日期	114/10/03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適用條款： 適用政府採購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屬統包	是
	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效益、標準、品質或特性	1.本工程完工後可提昇離岸風力加強電力網供電計畫之供電品質及穩定度，對推動建設及經濟成長、促進國家之繁榮與形象提升等有實質之正面助益。 2.本工程須投入之人力、物力，可提供就業機會，所需器材，可培植國內工業，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300元
----	----------	---	-------------	------

開標	系統使用費 	30元
	文件代收費 	15元
	總計	345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處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5/03/16 08:00	
開標時間	115/03/16 10:00	
開標地點	420臺中市豐原區中山路209號(本處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新臺幣850萬元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420臺中市豐原區中山路209號(本處守衛室)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中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115年5月上旬~120年1月下旬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 採用本公司標準契約。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是 依特定個別項目: 預拌混凝土、鋼筋，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 2.5% 依總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 2.5%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3.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1)投標廠商成員為國內廠商者，應為我國政府核准登記合格並未受停業處分之甲等綜合營造業(E101011)，並加入營造業公會。(2)投標廠商成員為外國廠商者，應符合下列資格：A.應檢附我國政府合法登記為甲等綜合營造業之證明文件。B.該國政府機構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C.得標廠商應於決標後60日內提出加入我國營造業公會之公會會員證。(3)信用證明文件。餘詳投標須知七.廠商資格及本工程特訂規定第陸條。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否

不訂定特定資格之理由：

本工程採最有利標決標，並將履約能力納入評選項目，故不需另訂特定資格。

附加說明

押標金：新台幣850萬元整【票據受款人請載明為「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工處」，廠商以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銀行之書面連帶保證繳納押標金者，其有效期至少須至115年10月12日止，並應依本工程採購投標須知之規定延長之，詳投標須知第十一條、押標金】。

其他：

1.開標日適逢天災等不定期放假時，依政府採購法招標期限標準辦理。

2.本處廉政專線04-25202886。

3.本招標文件規定如與政府採購法牴觸，一律以該法及相關規定為準。

4.上述金額均含加值型營業稅。

5.本案採購金額(不含稅)：266,666,667元；預算金額(不含稅)：266,666,667元。

6.本案工程地點：臺中市西屯區科園一路1號。

7.工程概要：(1)建築工程：興建屋內式變電所建築物1幢(地下1層、地上2層)，主要空間用途包含345kV電抗器室2間、電纜整理室、水霧滅火設備室、消防器材室、備品室及建築物基礎(含筏基)等。

(2)土木工程：包含開挖整地、擋土設施、搬運道、電纜涵洞、集油池、銜接既有排水設施、噴灑系統及景觀綠化等。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工處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0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臺中市調查處-(地址：403臺中市西區英才路525號;臺中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4-23038888)

部會署-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電話：02-23971592、傳真：02-23971593)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

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
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
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